

司法部办公厅

司办通〔2019〕29号

司法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司法部微视频大赛” “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献祖国 征集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司法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司法局、监狱管理局，部机关各厅局、各直属单位：

司法部定于2019年3月启动“司法部微视频大赛”及“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献祖国征集评选活动”。现将《司法部微视频大赛实施方案》《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献祖国征集评选活动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各省（区、市）司法厅（局）按照实施方案，开展本地区作品征集初选，并按照报送方式、数量及要求于2019年5月底前将参赛作品及材料送司法部办公厅。请部机

关各厅局及直属单位积极参加。

“司法部微视频大赛” 联络人：

陈禹诺 010—65152217 15010317638

“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献祖国征集评选活动” 联络人：

郝菀蓉 010—65153526 13681020399



司法部微视频大赛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创新新闻舆论宣传方式方法，加快推动媒体融合发展，充分发挥新媒体在法治宣传舆论引导中的排头兵作用，进一步提升司法行政新媒体的网络传播力、影响力、引导力，努力打造司法行政网络媒体宣传品牌，司法部定于2019年3月启动“司法部微视频大赛”。

一、大赛主题

讴歌为民情怀 记录奋斗时光

二、大赛宗旨

本届大赛旨在顺应网络新媒体传播发展趋势，通过独特视角以及微视频这一新媒体表达形式，弘扬法治主旋律、传播司法正能量、讲好全面依法治国故事以及全体司法行政人立足新起点新使命勇于担当作为的良好精神风貌。

三、主办及协办单位

（一）主办单位：司法部办公厅、人民日报人民网。

（二）协办单位：新华网、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央视网、法制网、澎湃新闻、爱奇艺、今日头条。

四、参赛作品要求

（一）作品题材及内容

1. 时间范围

2018 年以来创作的司法行政题材微视频作品。

2. 题材范围

紧紧围绕全面依法治国以及司法行政中心工作，主题方向为全面依法治国以及司法行政工作的宝贵经验、有力举措、创新突破、丰硕成果；奋斗在各级各地尤其是基层一线，锐意进取、开拓创新、无私奉献、司法为民的司法行政工作者和法律服务工作者。

（二）作品类型及格式

本届大赛主设以下类型：

1. 微纪录片、微宣传片类（时长 10 分钟以内）

2. 微电影类（时长 15 分钟以内）

3. 微动漫类（时长 5 分钟以内）

4. 其他类：包括上述一种或几种类型的作品，以及上述三项分类不能囊括的作品（时长 10 分钟以内）

作品格式要求 MP4 或 MOV，分辨率 1920x1080（高清）。

（三）评选原则及要求

1. 参赛作品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正确政治方向，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紧扣主题、逻辑清晰、短小精悍、通俗易懂，有较强艺术感染力，适合新媒体平台传播。

2. 参赛作品必须坚持正确政治方向、舆论导向、价值取向，不涉及国家机密、封建迷信，不含有涉及色情、暴力、种族与宗教歧视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禁止或与其抵触的内容。

3. 参赛作品必须为原创，不得抄袭、盗用他人作品，不得侵犯他人或机构知识产权。如作品画面、音乐等含有非原创内容，必须于片尾字幕标明来源。

4. 参赛作品鼓励内容创新、形式创新、手段创新。画面清晰流畅，音质效果好。

五、奖项设置

一等奖（6个）：奖金3000元，获奖证书及奖杯；

二等奖（10个）：奖金2000元，获奖证书及奖杯；

三等奖（15个）：奖金1000元，获奖证书及奖杯；

单项奖（12个）：获奖证书及奖杯，包括优秀剧本奖（3个）、优秀原创音乐奖（3个）、优秀创意奖（3个）、网络人气奖（3个）；

优秀组织奖（10个）：获奖证书及奖杯，用于表彰组织有序、报送作品数量质量双优的单位及部门；

鼓励奖：获奖证书，用于表彰所有入选复评阶段的未获奖作品。

注：单个作品不重复获奖，同一作者的不同作品可以分获不同奖项。

六、大赛流程

（一）启动征集（2019年3月—4月）

1. 2019年3月，司法部向各省（区、市）司法厅（局）发出参赛作品通知。

2. 2019年3月—4月，各省（区、市）司法厅（局）开展本地区内活动宣传，征集本地区各司法行政机关、媒体和社会机构拍摄制作的作品。

（二）初选报送（2019年5月）

1. 请部各厅局及直属单位积极参加。

2. 各省（区、市）司法厅（局）于2019年5月底前，对本地区征集的所有作品进行初选，并按照报送数量及要求，将参赛作品报送到司法部办公厅。

3. 原则上每省至少报送3件，总数不超过10件。如超额报送，需附特殊情况说明。

4. 所有申报作品需统一命名，一律用“【作品类型】作品标题+报送地区”格式，如“【微电影】最可爱的人+上海”。

请将所有作品及材料保存到一个文件夹里，以网络云盘形式上传，上传完成后将链接地址发送到活动报送邮箱：

sfbwsp@163.com。

5. 报送单位需填写《司法部微视频大赛报送作品推荐表》《司法部微视频大赛参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参赛承诺书》需手写签名。

各省（区、市）司法厅（局）汇总本地区作品，并填写《司法部微视频大赛报送作品目录》并加盖公章。若分批报送需注明具体批次。

《报送作品推荐表》《报送作品目录》《参赛承诺书》以
邮寄或传真方式报送至司法部办公厅。

（三）网络投票及专家评审（2019年6月）

征集截止后，大赛组委会对所有作品进行初筛，确定入
围作品并通过各大合作网站活动主页及官方微博、微信等平
台进行展示。

公众线上投票时间拟定为6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邀请相关领域专家组成专家评委会，对入围作品进行评
审，最终结合评选及评审结果评出获奖作品。

（四）颁奖仪式（2019年7月）

与人民网联合举办司法部微视频大赛颁奖仪式。

联系人：陈禹诺 010—65152217 15010317638

施 春 010—65152237 13641223359

于呐洋 010—65153528 18519089029

邮 箱：sfbwsp@163.com

传 真：010-65153540

司法部微视频大赛报送作品目录 (第 批)

报送省份:

序号	报送单位	作品标题	作品类型	类别	片长
联络人信息					
姓名		手机		微信号	
单位及职务				传真	
省（区、市） 司法厅（局） 意见		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司法部微视频大赛报送作品推荐表

作品标题			
作品类型		片长	
类别		报送单位	
作品简介			
主创人员/ 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报送单位 意见	盖章/签字 年 月 日		

1.类别如：综合、立法、监狱、社区矫正、戒毒、行政复议、行政执法监督、普法、人民调解、公共法律服务、律师、法考等。

2.本表由报送单位填写并加盖公章。

司法部微视频大赛参赛承诺书

本承诺人承诺如下：

1、承诺人保证向活动主办单位提交的信息资料和相关文件真实有效。

2、承诺人保证所提交的影视作品确属本承诺人独立完成，对该作品拥有充分、完全、排他的著作权。如出现虚假和侵权行为，由本承诺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3、本承诺人保证在创作影视作品及向活动主办单位提交影视作品的过程中遵守保密义务。

4、承诺人确认不向活动主办单位主张因参加本次征集活动而发生的任何费用。

5、承诺人同意提交的影视作品由活动主办单位采用任何宣传方式公开展示。

6、承诺人保证如接受邀请出任本次征集活动评委会成员时，将退出本次征集活动。

7、承诺人保证遵守司法部微视频大赛通知的全部规定和要求。

承诺人：

（个人签名，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献祖国

征集评选活动方案

为热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 70 岁华诞，司法部办公厅于 3 月到 12 月举办首次“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献祖国”评选活动，活动旨在大力宣传新时代全面依法治国以及司法行政工作的新作为、新使命、新风貌，提高司法行政工作的知晓度、美誉度，进一步增强司法行政工作者的责任感、自豪感，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以司法行政工作者特有的“心声”，为伟大祖国的 70 华诞献礼。

一、活动名称与主题

名称：“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献祖国”

主题：唱响法治主旋律 传播法治正能量

二、活动时间

活动从 2019 年 3 月开始，至 2019 年 12 月结束，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2019 年 3 月—5 月为活动启动和作品征集阶段；

第二阶段：2019 年 6 月—7 月为全国网络投票、专家评委推选阶段；

第三阶段：2019 年 8 月—12 月为宣传展播阶段。

三、主办单位及合作单位

(一) 主办单位：司法部办公厅

(二) 合作单位：爱奇艺、今日头条

四、征集范围

(一) 司法行政系统干部职工均可报名参加。

(二) 欢迎关心支持司法行政工作的各界社会人士、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积极报名参加。

五、类别与名额

评选活动设置 2 类奖项,30 个名额。

(一) “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 10 首(歌曲内容展现全面依法治国以及司法行政工作), 奖金为每首 1 万元。

(二) “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 优秀奖 20 首,(歌曲内容展现全面依法治国以及司法行政工作, 既可以表现司法行政人的艰苦奋斗和爱岗敬业精神, 还可以讴歌司法行政工作岗位上的先锋模范榜样), 奖金为每首 5000 元。

六、作品报送

(一) 各省最多报送 15 首作品, 将参赛作品提交到邮箱 sfbsdjq@126.com。

(二) 各省需要为每位参赛者单独建立一个文件夹, 文件夹命名方式为【省份+作品形式(原创视频歌曲或者原创MV+作品标题)】, 每位参赛者文件夹应包括: **报名表**(见附件)、**参赛作品**(作品格式为 MP4 或 MOV 格式, 每个参赛作品不超过 5 分钟, 清晰度要求 1080p)、**作者照片**(三张高清图片, 包括证件照和生活照, JPG 格式, 大小在 3M-5M 以内)。作品全部收集完毕以后请各省另附作品目录(见附件)。

(三) 请各省将文件夹打包发到邮箱 sfbsdjq@126.com, 如若文件太大, 可以上传至网盘。

(四) 请各省将作品目录以传真或者邮寄的方式报送至司法部办公厅。

七、作品要求

(一) 参赛作品内容需要围绕司法行政工作展开, 宣传法治正能量, 将司法行政工作者的日常工作和个人感悟相结合, 注重政治性、思想性和艺术性的统一。

(二) 参赛作品中的歌词、作曲必须有一项为原创, 如作品中有非原创内容(包括歌词、音乐、画面等)必须用文字标明其来源。如参赛作品有抄袭嫌疑, 一律取消参赛资格。

(三) 参赛作品形式分 2 种:

1. 原创视频歌曲, 作者可以将自己演唱歌曲的过程录成视频提交。

2. 原创 MV, 作者可以提交符合歌曲主题的音乐视频。

(四) 作者在报送作品后即视为许可主办方以公益宣传为目的, 自身或授权给第三方无偿使用该作品, 使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卫星电视、移动电视、网络电视、互联网、手机以及平面媒体等, 作者仅保留作品的署名权和自行使用权。

(五) 作品提交后, 作者需允许主办方对其作品进行再次创作, 以求作品达到更完美的呈现。

八、联络人以及联络方式

郝苑蓉 010—65153526 13681020399

于呐洋 010—65153528 18519089029

传真: 010—65153541

司法行政十大原创金曲献祖国
征集评选活动报名表格

作品名称	
参赛单位	
作者名称	
联系方式	
是否有非原创内容， 若有，请标明原作者	
是否使用网盘及网 盘提取方式	
作品简介	
歌词	

抄送：部领导。

司法部办公厅

2019年3月12日印发

